

大湖之变:来自查干湖的生态报告

(上接第一版)

治湖,关键在水。2020年,查干湖整库区提升为四类水质,氟化物浓度历史性地同比下降20.9%。对地处天然盐碱地的查干湖来说,成果来之不易。从“无水”到“有水”再到“清水”,从单一的治理举措,到统筹上下游、兼顾左右岸的系统谋划,大湖重焕活力。

上世纪70年代,由于上游断流,查干湖几近干涸。为了生活,渔民嚼着大饼子四处打零工,把河道里不多的水盛出来,熬盐、熬碱卖钱。1976年,当地政府带领群众历经8年修通运河,引来松花江水。21世纪初,水域面积由50多平方公里扩大到400多平方公里。

查干湖地处干旱少雨区,生态脆弱。大湖重生了,新难题又出现了:如何让湖水更清?

和其他淡水湖不同,查干湖上游河流流经盐碱地,携带大量总氮、总磷和氟化物。大湖周边,随着盐碱地改造,贫瘠之地变成片片良田,带有化肥农药残留的农田退水汇入,形成污染源。

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治水道路上曾有多重方案:有人提议建污水处理厂,但处理量小、投资大,难以应对周期性农田退水;有人提议大规模退耕还林,但粮食安全不容闪失;有人提议停止旅游开发,但会影响群众收入……

既要克服自然制约,又要保障粮食安全,还要筑牢生态屏障,让群众生活更好。查干湖的生态保护工作中,三个目标缺一不可。

经过深入学习、系统研究,吉林省统筹左右岸、上下游,从长流域、全覆盖的角度,确定了引水、修渠、利用湿地自然过滤的方案,出台《查干湖治理保护规划(2018-2030年)》,将查干湖与周边水体通盘考虑,形成水体自然流动的有机生态共同体。

3年来,查干湖周边全力消除影响环境的经营活动,东岸引来水库水,西岸修建农田退水自然沉降区,北岸启动建设湿地恢复工程。保护区内种植荷花、蒲草、芦苇,发挥水生植物的降解作用。如此一来,经过湿地过滤、自然沉降的查干湖水,与嫩江、松花江连通,“死水”变“活水”,3年就可整体置换一次。

查干湖旅游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闫来锁说:“许多系统性工程还在持续建设,信心更足了。”

人之变:从瞻前顾后到享受治理,群众不再是局外人

如今,查干湖年均蓄水量7亿立方米左右,周边良田万顷,夏季风景优美,冬季人声鼎沸。可前些年,群众对环境治理还有许多不理解。“当时,心里七上八下。”农家乐老板娘徐东芳说。“保护环境就要禁止旅游?新装修的饭馆,投资会不会打水漂?”系统治理之初,徐东芳和许多经营者最希望“维持现状”“别折腾”。

搞民宿的、开饭店的、接送游客的……傍着查干湖“吃饭”的群众议论纷纷,有的认为保护是多此一举,有的因为要拆违建而大声反对,有的干脆就当看客。当地干部说,那时群众的共识还不够,大家觉得搞保护费钱费力,开展工作有阻力。

绿水青山、冰天雪地,都是金山银山。随着生态变好,争议逐渐消散。鱼肥了,生活环境好了,接待游客多了,生态保护带来优质生态产品,惠及百姓。原本只是冬捕吸引游客,如今四季都有美景,迎来四面八方客。

老关东渔庄老板娘尚影算了笔账:早年间,只有容下4张桌的一间平房,如今升级成200平方米的渔家乐,年收入超20万元。去年,虽然受到疫情影响,但查干湖景区仍然接待游客187.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6.5亿元。今年国庆假期,短短7天就实现旅游综合收入近9000万元。

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群众过上了“年年有鱼”的小康生活,从局外人变成受益者,从旁观者变成赞同者,参与治理、享受治理。渔民们把1寸的细眼渔网,改成6寸的宽眼大网,抓大放小,育捕结合。

干部们感受更深。在保护区内,不论是生态移民搬迁,还是种植结构调整,在群众理解和支持下,工作进度明显加快。目前,当地迁出了查干湖周边所有畜禽养殖场,生态移民117户,退出影响湖区环境的旅游项目23个,拆除影响生态的建筑3.3万平方米,大幅降低了人类生产生活对保护区的影响。

游之变:从“帮哄”到“加减法”,擦亮生态旅游“金字招牌”

查干湖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发展生态旅游绝不能以破坏环境为代价。如何让生态保护和生态旅游相得益彰?靠水吃水,粗放发展不可行,一套“加减法”应运而生。查干湖保护区外,建生态小镇,开国内航线,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此为“加法”;保护区内,腾退影响生态的旅游设施,产业,减轻核心区负担——这是“减法”。

距离查干湖保护区13公里处,一个旅游生态小镇拔地而起。住宿、餐饮、康养、会展等业态一应俱全,许多知名企业前来投资。

查干湖生态小镇建设小组副组长于志介绍,生态小镇于2020年开工建设,选址经过周密考量。它距离松原市区35公里、查干湖机场49公里,北京、上海、三亚等地的游客坐飞机可以直达,铁路、高速公路贯穿周边,3小时车程内可辐射东北三省和内蒙古的8市14县。

小镇通过风电、生物质沼气满足能源需求,将自然本底与温泉康养、特色美食、会展演绎深度融合,为大型表演、高端餐饮和住宿提供空间,一边增加旅游产品供给,一边为绿水青山“减负”。

“景区周边各类餐饮参差不齐,住宿条件不一。”查干湖旅游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高洪悦说,“小镇的出现,将倒逼经营者提高标准,良性竞争。”

查干湖以冬捕而闻名,但单纯依靠冬捕难以做大做强,旅游品牌打造还需更多“加法”。松原市深入挖掘渔猎、农耕等特色文化,筹办美食节、湿地旅游、冬捕节等特色活动。“我们积极学习平遥、漓江等地经验,依托民族歌舞团,通过体制机制创新激发演员积极性,创编多个大型民族情景歌剧,为生态旅游注入更多文化元素。”前鄂尔多斯蒙古族自治县文旅局局长鞠志坚说。

如今,查干湖在国内已颇具知名度,但距离“世界的查干湖”还有差距。下一步,松原还将积极争取更多国际国内生态产业展会、环保学术会议前来举办,让生态查干湖走出中国,走向世界。(转自《半月谈》)



“访民问暖”我市多部门为群众送暖心服务

本报讯(记者 于芯)进入冬至,寒意正浓,我市迎来了今年最冷的时节。为进一步提高供暖服务质量,确保群众温暖过冬,12月24日晚,市政府组织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12345热线管理办公室、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等部门联合开展“访民问暖”活动,了解群众用热情况,积极响应群众用热诉求,为群众做好用热保障服务。

“您好,我们是供热公司的,想测量一下您家的温度。”18时30分,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新兴供热所工作人员来到玉圭园11号楼4单元7楼一户居民家中,工作人员利用手中的测温仪对供热室温进行测量和采集,并排查了暖气管道是否有渗漏等异常现象,为居民讲解供暖的一些注意事项。居民张女士感慨地说:“今年

供暖以来,家里的温度一直都很好,供暖服务也很到位,非常满意!”

为保障群众用热需求,各部门负责同志与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还深入南环利源小区、隆基华典小区的4户居民家,仔细了解和询问用户近期的供热情况,让市民真切地感受到“精准供热用心服务”的理念,进一步提升了市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活动中,工作人员还针对近期供热诉求的用户进行了回访入户测温,经过现场抽测室内温度,均已达到“保低控高”要求。

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冬供热季开始前,公司提前筹划、精心准备2021年热网检修工作,有效确保了今年采暖季热网安全运行。下一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服务管理水平,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加大“访民问暖”工作频次,主动了解用户诉求,及时掌握供热情况,切实做好为民供热服务保障工作,让广大热用户体会到更具“温度”的供热服务。

市市场监管局开展节日食品专项监督检查工作

本报讯(记者 李及肃)2022年元旦、春节将至,节日食品消费量持续增长。为确保节日期间食品安全,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近日,市市场监管局成立节日食品专项监督检查组,由相关领导带队,开展全市节日食品专项监督检查工作。

本次专项抽检以“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风险、保障群众节日食品安全”为目标,紧扣节日消费特点,聚焦大润发等大型超市,突出品种针对性、抽样时效性和检验规范性。在抽检品种的选择上,围绕节日期间群众消费量大、关注度高的食品,特别是食用农产品、粮食加工品、肉制品等。检验项目主要包括农药兽药残留、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等。本次专项监督检查共抽取各类食品38批次,抽检结果将在第一时间在市局网站进行公示。

在大润发超市,监督检查组详细查看了农产品销售质量安全保障情况,重点对食品采购、进货、供应、合格证明等相关票据、台账进行了查验,并要求企业围绕百姓消费量大、关注度高的食品组织可靠货源,确保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做好进货查验、建好追溯体系,严把质量关。食品销售企业是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要加强过程控制和日常管理,严格落实

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措施,确保销售的食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

为切实维护节日期间市场秩序,市市场监管局做到“两个转变”,创新方法,推动企业从“被动型”向“自觉型”转变,落实带证农产品进货查验制度,严把进货关。推动食品安全监管从“传统型”向“数字化”转变。不断强化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数据共享和分析应用,将不合格抽检信息归集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推进本市食品销售业户信用体系和监督检查深度融合。

辽源:客运与邮政合作实现交邮融合

本报讯(记者 于芯 刘鹰)12月23日,市客运总站与东辽县邮政公司“交邮合作”项目合作签约仪式在市交通局举行。

按照中国交通运输部关于深化交邮融合推广农村物流

体系,延伸物流进村服务,实现城乡物流配送无缝衔接,快递包裹到县后当日到村,解决农村物流“最先和最后一公里”问题,促乡村振兴惠民生。

据了解,“交邮合作”项目双方在今后的发展中,将共同

以便民惠民为主线,资源整合为基础、品牌打造为重点,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邮政网络优势、品牌优势,借力交通物流政策优势、市场优势,促进交通运输与邮政业融合发展,着力改善农村商贸流通环

辽源市林业局、辽源市公安局打击破坏森林资源专项行动

致全市人民的一封信

为有效遏制涉林违法犯罪高发态势,切实保护森林资源安全、全面加强我市生态文明建设,按照“精准打击、精确治理、精密防控、精心保护”的原则,加大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和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行为,市林业局、市公安局决定在2021年12月15日至2022年4月30日期间,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

本次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的重点是:

(一)盗伐(挖)、滥伐(挖)林木违法

犯罪行为;

(二)违法开垦、采石、采砂、采土或者其他活动,造成林木、林地毁坏的违法犯罪行为;

(三)违法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林木的违法犯罪行为;

(四)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违法犯罪行为;

(五)非法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及非法收购、出售、利用、运输、携带、寄递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违法犯罪行为;

(六)无植物检疫证书调运苗木的违法犯罪行为;

(七)破坏、侵占湿地的违法犯罪行为;

(八)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其他破坏森林资源问题。

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和义不容辞的责任。希望每位公民都能成为保护森林的卫士,积极参与此次专项行动,提供线索,举报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为保护我们的绿色家园贡献自己的一分力量!

请广大人民群众发现以上违法行为及时向本辖区林业主管部门和公安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

辽源市林业局:0437-6675228  
东丰县林业局:0437-6210623  
东辽县林业局:0437-5102089  
龙山区农业农村局:0437-3166280  
西安区农业农村局:0437-3618505  
公安机关:0437-110



东辽县开展“你我携手共创文明城镇”志愿服务活动

本报讯(记者 刘畅)为进一步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凝聚文明城市创建力量,近日,东辽县委宣传部联合全县志愿者开展“你我携手共创文明城镇”志愿服务活动。

此次志愿服务活动形式多样、丰富多彩。东辽县邮政公司志愿者来到县法院道门口,搀扶行动不便的老人过马路,对存在不文明交通行为的群众进行劝导,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养成文明

出行、遵守交通法规的良好习惯;东辽县交通运输局志愿者对镇南社区周边楼道、街道公共设施、墙上小广告进行了全面清理;在办税大厅里,志愿者们在业务咨询区为纳税人答疑解惑,全程协助纳税人办理涉税业务。办税服务大厅负责人说:“我们之前就设立过文明窗口,注重工作人员服务礼仪,提升窗口工作人员业务办理能力,坚持‘人人是窗口、人人

树文明’的做事理念。这次参加志愿服务活动,是希望能让这种服务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在带动全体工作人员提升专业素养和服务水平的同时,不断提高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这次志愿服务开展得如火如荼,另一边,一场主题为“文明小使者、‘创城’我先行”的主题班会在辽源市实验小学举行。活动中,学生们用同唱文明歌、二人转表演等形式,讲解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目的,呼吁大家要讲文明、还利用PPT、视频等形式向同学们普及文明礼仪常识。此次主题班会活动,让同学们深切地感受到文明就在身边,都表示今后要

公告  
东辽县升航驾驶员培训学校因违反《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二章第七款:有必要的教学设施、设备和场地的规定,东辽县交通运输局于2021年12月17日注销其经营许可证,同时其《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副本作废。  
特此公告  
东辽县交通运输局  
2021年12月28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中核辽源“燕龙”多用途清洁供暖示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途径  
公众可通过网络链接查阅《中核辽源“燕龙”多用途清洁供暖示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选址阶段)》征求意见稿,链接为:https://www.cnnp.com.cn/cnnp/cydwzd62/1102056/1102065/tzgg69/index.html,也可向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  
二、征求意见稿范围  
根据相关法规及本项目环境影响特点,征求公众意见范围为厂址反应堆半径15km范围内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评价无关的问题)。具体链接为: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建议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中核辽源“燕龙”多用途清洁供暖示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选址阶段)第二次信息公告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中核辽源燕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筹)  
联系人:向毅文、夏建军  
联系电话:010-85341197  
0437-5010720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9:00—12:00,13:00—16:30  
电子邮件:yanlongy001@163.com  
通信地址: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仙仁路300号中核燕龙  
邮政编码:136201  
五、公示期  
2021年12月28日至2022年1月11日(10个工作日)  
中核燕龙科技有限公司  
中核辽源燕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筹)  
2021年12月28日

